繁峙县铁矿资源整合优化实施方案

繁峙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1](#_Toc16036858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_Toc160368582)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_Toc160368583)

[第三节 整治整合重组依据 2](#_Toc160368584)

[第四节 目标任务 2](#_Toc160368585)

[第二章 铁矿资源基本情况 5](#_Toc160368586)

[第三章 整治整合重组前铁矿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7](#_Toc160368587)

[第四章 整治整合重组后铁矿企业基本情况 8](#_Toc160368588)

[第五章 整治整合重组责任落实情况 13](#_Toc160368589)

#

# 第一章 概述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立足矿产资源禀赋，对接区域发展需求，统筹大宗矿产强化管控与民生矿产灵活供给，统筹增量资源优化配置与存量资源激发潜力，统筹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与提升产业集中度，统筹夯实安全生产基础与保护矿区生态环境，以节约集约利用新成就，推动非煤矿业增产稳供，助力全省经济转型升级。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绿色发展，环保优先

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贯穿整治工作始终，坚持生态环保优先，确保矿产资源开发符合绿色发展的要求。

二、合理布局，集约发展

矿山布局要科学合理，采矿权布设要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注重矿山资源储量、生产规模提高，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三、淘汰落后，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整合保留矿山企业必须严格履行法定义务，淘汰落后工艺，加强绿色矿山建设。

四、加大资源综合利用

本次整合优化后各铁矿山企业规模不小于30万吨/年。对共伴生矿矿产资源要加大综合利用，减少资源浪费，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

## 第三节 整治整合重组依据

根据《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加强非煤矿山重点地区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矿安〔2021〕123号）、《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关于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矿安〔2022〕4号）、《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关于落实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加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应急发〔2022〕135号）和《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铁矿石资源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的通知》（晋发改工业发〔2022〕155号）等文件，以及《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关于优化非煤矿产资源管理促进非煤矿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晋自然资发〔2022〕43号）、《中共忻州市委 忻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铁矿企业整治整合重组的意见》（忻市发〔2023〕14号）、《忻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开展非煤矿山企业综合整治资源整合重组有关工作的通知》（忻政办发〔2023〕4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的实际情况，编写了《繁峙县铁矿资源整合优化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 第四节 目标任务

一、目标

以现持有采矿许可证、探矿许可证的铁矿企业为基础进行整治整合重组。整合后，地下开采铁矿生产规模不低于30万吨/年，露天开采铁矿生产规模不低于60万吨/年。我县铁矿产业实现全面转型升级和智能化绿色发展，形成生态文明优先，资源开发与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的发展格局。

二、任务

（一）进一步优化矿山开发布局

根据已划定的“三区三线”，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管控要求，以我县丰富的铁矿资源为依托，重点做好铁矿采选、冶炼、铸造基地建设，积极推进铁矿采选延伸开发。鼓励铁矿企业进行联合重组，提升产业集中度，加快铁矿的规模化开发。整治整合重组后,全县所有铁矿企业基本实现矿山开发布局有序合理开采规模结构整体优化。

（二）培育大型铁矿企业、增强市场竞争力

结合铁矿基地建设和存量资源整治整合，鼓励铁矿企业通过资源资产化管理、股份制改造、区域集团化重组等市场化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增强铁矿企业的资本运营能力、科技创新能力、综合管理能力、生态保护能力、市场竞争能力。

（三）提高绿色矿山建设水平

矿山企业按照省级绿色矿山要求同步进行建设、生产，推广地下矿山采用充填开采，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推进铁矿企业建设智能化矿山平台，在矿山采场、工业场地、排土(渣)场等重要位置多方位安装智能监控系统。地下开采矿山要安装安全避险“六大系统”(监测监控系统、人员定位系统、紧急避险系统、压风自救系统、供水施救系统和通信联络系统);露天开采矿山要提高边坡安全监控能力。

（四）改善矿山生态环境及安全生产状况

通过整治整合重组，矿山基本建立“绿色、生态、环保”的开采模式，改善矿山生态环境。对以采空区、露天矿山边坡、排土(渣)场边坡为重点的安全隐患、环境污染等问题彻底进行排查治理，逐步恢复已破坏的矿山生态环境功能，形成自身生态环境可持续良性发展加快、开发利用水平逐步提升、安全生产局面全面向好的新格局。

**第二章 铁矿资源基本情况**

一、繁峙县铁矿资源概况

（一）铁矿资源禀赋及矿区分布情况

繁峙县铁矿是全省铁矿的主要分布区之一，主要为沉积变质型和接触交代型两种类型，赋存于太古界五台群地层中，层位稳定，有3个含铁矿带，南带主要分布在文溪—宝石—山角—大草坪郎庄一带；中带分布于东山至大李牛—安头一带；北带分布于朱家坊—平型关—泽清岭一带。全县铁矿企业（含伴生铁矿、探矿权）共41家，分布于繁城镇等10个乡镇，其中省级发证采矿权企业37家，探矿权企业1家，市级发证采矿权（伴生铁矿）3家。目前41家铁矿企业均处于停产停建状态。

1、按矿权划分。现有铁矿采矿权37宗，其中共伴生采矿权2宗，总生产规模581万吨/年，保有资源储量约为1.3亿吨；铁矿探矿权1家，位于繁峙县杏园乡鳌头村一带，勘查程度为普查。还有3家未设立采矿权，仅持有铁矿划定矿区范围批复文件（繁峙县中兴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中联铁矿、繁峙县华岳矿业有限公司、繁峙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2、按储量划分。我县共发现沉积变质型大型铁矿床1个，中型铁矿床5个，小型铁矿床9个，累计查明资源储量42350万吨，远景估计在6亿吨。

3、按开采能力划分。中型矿山（露天开采方式年开采能力为60万吨以上、地下开采方式年开采能力为30万吨以上的）有6家；其余全部为小型矿山。

（二）地质水文条件

1、地层

五台山区变质基底岩层由阜平群、五台群变质岩系以及长城系、寒武系和奥陶系以及新生代古近系、新近系和第四系地层组成。五台群中有石咀亚群金刚库组和台怀亚群柏枝岩组/文溪组两个硅铁建造层位，在东北向五台山复向斜之两翼构成四个东北向火山—沉积变质铁矿带。

五台群硅铁建造有两个赋存层位，即石咀亚群金刚库组与台怀亚群柏枝岩组/文溪组。在平面分布上分北、中、中南和南等四个区域性铁矿带，北带和南带属金刚库组硅铁建造，中带和中南带分别位于草地—鸿门岩次级复向斜两翼，属柏枝岩组/文溪组硅铁建造。

本区的金刚库组地层分下部富铝和上部富铁两个岩性段，磁铁石英岩主要赋存在上部富铁岩段中。

随原始沉积条件与成矿环境优劣不同，各铁矿层之多少、厚薄和矿石质量等各有所不同，时有无矿地段，但总体特征相似。

2、水文

滹沱河干流横贯繁峙县中部，繁峙县境内全长八十公里。滹沱河干流自金山铺乡郝家湾至下茹越乡永兴一带形成长二十公里的伏流河，年均清水流量为0.02-2.63立方米/秒。此外，还有涧头河、羊眼河、双井河、下寨河、峨河等，年平均径流量为1.84亿立方米，地下水总量12亿立方米，开采利用量为2234万立方米。

二、探矿权勘查进展情况

我县现有铁矿探矿权1家，位于繁峙县杏园乡鳌头村一带，勘查程度为普查。探矿权人：繁峙县吉新源铁选有限责任公司，矿区面积：6.1726km2,探明储量：91.33万吨；目前普查工作已结束。

# 第三章 整治整合重组前铁矿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一、现有铁矿企业开发利用现状

根据2023年12月27日《中共忻州市委 忻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铁矿企业整治整合重组的意见》（忻市发〔2023〕1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的实际，确定我县范围内共有41家矿区进行进一步整合。

二、现有铁矿企业生态环境保护及综合治理情况

繁峙县境内非煤矿山生产造成的主要危害为：矿山尾渣、固体废料堆放、滑坡、地下水疏干等。对地方经济发展的制约作用已日趋明显，引起了县政府的高度重视。矿山企业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和破坏主要表现如下几个方面：

（一）**矿山尾渣、固体废料堆存现状及利用情况**

县内矿山(含已关闭、长期停产矿)拥有废料总量以废石、矿渣为主，废料大部分被矿山企业就近倾倒在矿区附近的坪地或山沟中，目前，全县对固体废料的开发利用尚无较科学的方法和技术，矿山企业利用废料的途径是平填工业广场或作为造地填料使用等。

**（二）矿山占地及土地复垦现状**

全县各类矿山企业占地部分尚未复垦，尤其是已关闭和此次整合关闭的露天矿山企业的工业广场，没有复垦或者恢复植被。

**（三）矿山地质灾害与地质环境现状**

全县由于各类采矿而引发的地质灾害类型主要有地面塌陷、地裂缝、崩塌、滑坡、地下水疏干等。

**（四）矿山废水治理和利用现状**

全县矿山企业生产废水不准直接外排，矿山废水处理后再利用的主要途径是贮蓄、沉淀后用于井下生产，极少量的用于农业生产。

# 第四章 整治整合重组后铁矿企业基本情况

我县参与铁矿企业整治整合重组工作的铁矿企业（含伴生铁矿、探矿权）共41家，通过本次整治整合重组，单独保留矿山13座；参与整合矿山28座，压减至12座；综合结果为整治完成后全县铁矿企业共25家，压减比例达40%，详见以下：

一、单独保留矿区

**（一）繁峙县兴生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繁峙县兴生铁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由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09042120010065；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兴生铁矿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5万吨/年，矿区面积：1.9936平方公里，开采深度：1760至1570米标高，有效期：自2016年9月9日至2017年9月9日。

繁峙县兴生铁矿有限责任公司在非煤进一步整合中经《山西省非煤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工作领导组关于＜忻州市非煤矿产资源进一步整合实施方案＞的核准意见》（晋非煤开整字〔2012〕1号）文件核准为整合矿山，由繁峙县兴生铁矿有限责任公司和山西省繁峙县红花沟矿区铁矿普查整合为一座矿山。2013年5月14日，原山西省国土资源厅以“晋非煤采划字〔2013〕14号”划定矿区范围批复，矿区面积约4.83公里，规划生产能力：30万吨/年，矿区范围由20拐点圈定，开采深度：由1750米至800米标高，有效期至领取采矿许可证之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469.78万吨。

**（二）繁峙县富康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繁峙县富康铁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由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09032120006593，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富康铁矿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3万吨/年，矿区面积：2.1914平方公里，有效期限：自2019年12月30日至2023年1月8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74.58万吨。

**（三）繁峙县天磊矿业有限公司**

繁峙县天磊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由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9002012077230127196，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天磊矿业有限公司，开采矿种：辉绿岩、铁矿，开采方式：露天/地下开采，铁矿生产规模：3万吨/年，矿区面积：1.5044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600至1100米标高，有效期限：自2014年7月7日至2024年7月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0.77万吨。

**（四）繁峙县恒山磁选有限公司**

繁峙县恒山磁选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由原山西省国土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09122120052340,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恒山磁选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10.00万吨/年，矿区面积：0.4482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420至1200米标高，有效期：自2022年6月27日至2025年6月2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72.38万吨。

**（五）繁峙县福利铁选有限公司**

繁峙县福利铁选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由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09102120042733,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福利铁选有限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10.00万吨/年，矿区面积：1.5028平方公里，开采深度：1430至1250米标高，有效期：自2019年12月28日至2021年6月29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38.39万吨。

**（六）繁峙县万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繁峙县万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由原山西省国土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10042110061095,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万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5.00万吨/年，矿区面积：2.3565平方公里，开采深度：1800至1400米标高，有效期：自2016年5月27日至2022年5月2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46.87万吨。

**（七）繁峙县梨峪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繁峙县梨峪铁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由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梨峪铁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证号：C1400002009082120034135，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10.00万吨/年，矿区面积：2.759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626至1300米标高，有效期限：自2019年8月24日至2030年11月1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53.71万吨。

**（八）繁峙县曙光矿产品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繁峙县曙光矿产品经销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为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曙光矿产品经销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证号：C1400002010052110066929，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10万吨/年，矿区面积：1.8375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430至1285米标高，有效期限：自2019年12月30日至2022年8月28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91.93万吨。

**（九）繁峙县利达矿材有限公司**

繁峙县利达矿材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为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09062130024203，采矿权人：河北利达矿材有限公司，矿山名称：繁峙县利达矿材有限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5万吨/年，矿区面积：1.2743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840至1670米标高，有效期限：2019年12月16日至2024年8月1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04.36万吨。

**（十）繁峙县华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繁峙县华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为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09052110021933，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华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10万吨/年，矿区面积：3.0018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749.99至1399.99米标高，有效期限： 2020年5月27日至2029年5月2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56.78万吨。

**（十一）山西志辛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志辛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为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20062110150138，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山西志辛矿业有限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30万吨/年，矿区面积：2.2795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800至1300米标高，有效期限为 2023年5月25日至2028年5月25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35.52万吨。

**（十二）繁峙县鑫东矿业有限公司**

繁峙县鑫东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为山西省自然资源厅颁发，采矿许可证号：C1400002013022110128792，采矿权人和矿山名称：繁峙县鑫东矿业有限公司,开采矿种：铁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20万吨/年，矿区面积：2.6693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529.99至899.99米标高，有效期至2027年2月6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85.98万吨。

**（十三）繁峙县华岳矿业有限公司**

繁峙县华岳矿业有限公司在非煤进一步整合中经《山西省非煤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工作领导组关于＜忻州市非煤矿产资源进一步整合实施方案＞的核准意见》（晋非煤开整字〔2012〕1号）文件核准为整合矿山，由繁峙县华岳矿业有限公司和山西省繁峙县石河铁矿普查整合为一座矿山。省国土厅于2013年5月14日以晋非煤采划字〔2013〕13号文批复划定了矿区范围，开采深度：由1400至300米标高。矿区面积约14.41平方公里，规划生产能力：200万吨/年，有效期至领取采矿许可证之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6552.26万吨。

二、拟整合矿区

（一）**繁峙县整合一矿**：位于繁峙县横涧乡平型关村一带，由3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山西平型关铁矿有限公司、繁峙县鼎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繁峙县平型关铁矿有限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山西平型关铁矿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6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700至1180米标高，矿区面积：0.4379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35年12月28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670.93万吨。

**2、繁峙县鼎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20万吨/年，开采方式：露天/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675至1150米标高，矿区面积：3.122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3年9月29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757.55万吨。

**3、繁峙县平型关铁矿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60万吨/年，开采方式：露天/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550至1150米标高，矿区面积：2.2605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4年8月1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722.15万吨。

（二）**繁峙县整合二矿**：位于繁峙县东山乡四道沟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兴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繁峙县中兴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东山铁矿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中兴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东山铁矿**：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2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630至1242米标高，矿区面积：4.4302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30年8月6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680.57万吨。

2、**繁峙县兴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3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457至1290米标高，矿区面积：1.135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2年9月23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7.61万吨。

（三）**繁峙县整合三矿**：位于繁峙县集义庄乡小宋峪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繁峙县宏基矿业有限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宏基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5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700至1500米标高，矿区面积：0.9929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3年3月11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74.29万吨。

2、**繁峙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未取得采矿许可证，划定矿区范围批复有效期为2022年8月30日。

**（四）繁峙县整合四矿**：位于繁峙县杏园乡岗里村一带，由1个采矿权和1个探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龙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省繁峙县杏园乡鳌头村一带铁矿普查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龙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3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229至1020米标高，矿区面积：2.8764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4年5月11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31.25万吨。

2、**山西省繁峙县杏园乡鳌头村一带铁矿普查**：山西省自然资源厅于2021年11月24日为其颁发的探矿权，证号为T1400002021112020056583，探矿权人繁峙县吉新源铁选有限责任公司，勘查项目名称山西省繁峙县杏园乡鳌头村一带铁矿普查，勘查面积：6.1726平方公里，有效期限2021年11月24日至2026年11月24日。

（五）**繁峙县整合五矿**：位于繁峙县岩头乡南磨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金方圆矿业有限公司、繁峙县宗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金方圆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25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600至900米标高，矿区面积：2.4909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9年5月30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494.55万吨。

2、**繁峙县宗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400至1180米标高，矿区面积：0.1316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5年12月1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28.15万吨。

**（六）繁峙县整合六矿**：位于繁峙县岩头乡甘泉村一带，由5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山西凯鹏实业有限公司、繁峙县滦兴铁选有限责任公司、繁峙县骏腾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达利矿业分公司、繁峙县鑫源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宝山矿业有限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山西凯鹏实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5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450至1250米标高，矿区面积：2.6160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5年11月30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82.38万吨。

2、**繁峙县滦兴铁选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5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512至1260米标高，矿区面积0.5894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4年9月9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50.82万吨。

3、**繁峙县骏腾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达利矿业分公司（伴生铁矿）**：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3万吨/年（其中铁矿生产规模为1万吨/年），开采方式露天开采，开采深度由1590至1490米标高，矿区面积0.7498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3年9月2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0.3万吨。

4、**繁峙县鑫源矿产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5万吨/年，矿区面积为0.6834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560至1340米标高，有效期限为2023年2月21日至2025年5月31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373.87万吨。

**5、山西宝山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30万吨/年，矿区面积为1.7077平方公里，开采深度：由1710至1160米标高，有效期限： 2022年1月13日至2032年1月13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367.972万吨。

**(七)繁峙县整合七矿**：位于繁峙县岩头乡旋风口村一带，由3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中兴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中联铁矿、山西省繁峙县邦成宏达商贸有限公司、繁峙县花子铁矿有限责任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中兴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中联铁矿**：未取得采矿许可证，划定矿区范围批复有效期至领取采矿许可证之日。

2、**山西省繁峙县邦成宏达商贸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2060至1250米标高，矿区面积：2.974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4年10月26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26.47万吨。

**3、繁峙县花子铁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0万吨/年，开采方式：露天/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2040至1900米标高，矿区面积：0.349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17年12月27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52.3万吨。

**（八）繁峙县整合八矿**：位于繁峙县岩头乡香台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兴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莜梁山铁矿、繁峙县鑫秀矿山有限责任公司香台-康家沟铁矿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兴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莜梁山铁矿**：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984至1448米标高，矿区面积：1.001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5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93.43万吨。

2、**繁峙县鑫秀矿山有限责任公司香台-康家沟铁矿**：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1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由1970至1739米标高，矿区面积：0.6675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2年12月1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62.39万吨。

**（九）繁峙县整合九矿**：位于繁峙县神堂堡乡文溪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中兴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大洋铁矿、繁峙县文溪磁选有限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中兴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大洋铁矿**：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2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810至1200米标高，矿区面积：7.5595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2年8月20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11.42万吨。

2、**繁峙县文溪磁选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8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680米至1270标高，矿区面积：0.2941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5年1月2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02.84万吨。

**（十）繁峙县整合十矿**：位于繁峙县神堂堡乡靑羊口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富繁铁选有限责任公司（一采区）、繁峙县江鑫宝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富繁铁选有限责任公司(一采区)**：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3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839.99至1509.99米标高，矿区面积：4.3042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7年7月29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97.41万吨。

**2、繁峙县江鑫宝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2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750至1340米标高，矿区面积：0.4874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6年10月10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317.5万吨。

**（十一）繁峙县整合十一矿**：位于繁峙县神堂堡乡山角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宏达铁矿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旭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宏达铁矿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5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2099.9至1749.99米标高，矿区面积：0.359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5年5月20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62.13万吨。

2、**山西旭泰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3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2343至1600米标高，矿区面积：1.3306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30年7月24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394.59万吨。

**（十二）繁峙县整合十二矿：**位于繁峙县神堂堡乡靑羊口村一带，由2个采矿权整合重组而成，分别为繁峙县同和磁选有限责任公司、繁峙县富繁铁选有限责任公司（二采区）整合而成。

拟通过市场化方式收购、兼并、股份制改造、资源资产化管理、区域集团化重组等方式组建区域性、综合性铁矿企业集团，实现1个经营主体经营管理，经整合兼并重组后，该矿区拟设置1个矿权。

如经地质详查工作后，该整合区矿体不属于同一条矿体，且生产活动不影响，需进行重新优化整合范围。

**1、繁峙县同和磁选有限责任公司**：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2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249.99至849.99米标高，矿区面积5.7427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2年12月4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145.62万吨。

2、**繁峙县富繁铁选有限责任公司（二采区）**：采矿许可证批复生产规模：30万吨/年，开采方式：地下开采，开采深度：由1149.99至849.98米标高，矿区面积：4.3042平方公里，有效期至2027年7月29日。截至2023年底保有资源储量297.41万吨。

三、拟整合关闭矿山条件

根据（忻市发〔2023〕14号）文件要求，对于因矿区范围内及矿区周边资源储量不匹配，生产规模和服务年限达不到我省矿产资源规划规定的最低标准矿山企业，我县以整合保留矿山作为依托，将多个矿山整合为一个矿区，达到中型矿山标准，待产权明晰、主体确定后，其余矿山予以关闭。

四、整合后达到的效果

（一）进一步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布局

按照成矿地质条件和矿产资源自然赋存状况，合理设置矿业权，一个矿区原则上设置一个开发主体，基本解决“大矿小开、一矿多开”等问题。通过进一步圈定整合矿区，重点做好铁矿采选、冶炼、铸造基地建设，提升产业集中度，加快铁矿规模化发展；使我县的重要矿种和整合矿区的矿业设置更加合理。

（二）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开发的规模化、集约化程度

要逐步采用先进的采矿工艺和技术，淘汰落后产能，支持规模化、集约化发展，以专业技术过硬、资金实力雄厚的大型集团为引领，加快形成“大集团示范引领、大中型矿山为主体”的新格局。

（三）进一步改善矿山生态环境

坚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并重”“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坚持“谁开发、谁保护；谁污染、谁治理；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根据我县实际分类制定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标准。勘查及开发利用矿产资源要保护矿山生态环境，保护地质地貌景观，防治地质灾害，最大限度地减轻矿业活动对生态环境的污染和破坏，禁止矿山废渣、废水、废气的无序排放，依法做好水土保持和土地复垦。逐步建立对采矿权人约束性监测、专业队伍重点监测的矿山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推进矿山生态环境的综合整治。新建矿山必须坚持“三同时”对矿山环境及时进行恢复治理。整合保留矿山和闭坑矿山要按照有关规定和《规划》的要求制定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计划，由整合保留主体逐步进行治理恢复。“十四五”期间，要对全县85％以上的矿山要完成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任务，基本达到“绿色矿山”要求。

（四）促进矿山安全生产状况进一步好转

通过整治整合重组，全面改善矿山生态环境，建立“绿色、生态、环保”的开采模式。对以采矿区、露天矿山边坡、排土（渣）场边坡为重点的安全隐患、环境污染等问题彻底进行排查治理，使已损坏的矿山环境功能逐步恢复，形成自身生态环境可持续良性发展加快、开发利用水平逐步提升、安全生产局面全面向好的新格局。

# 第五章 整治整合重组责任落实情况

一、强化组织保障

为确保此次铁矿企业整治工作顺利完成，成立了繁峙县铁矿企业整治整合重组领导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张宇光 市委常委、县委书记

赵 斌 县委副书记、县长

常务副组长：柴清亮 副县长

副 组 长：贾俊岭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郑 兴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秦永红 县委常委、集义庄乡党委书记

武晓蕊 县委常委、副县长

韩红英 县政府二级调研员

乔 哲 县政府党组成员、繁峙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

 邢 静 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赵 斌 副县长

侯麟英 县法院院长

史秀云 县检察院检察长

杨 慧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成 员：王爱中 县委宣传部主持日常工作的副部长

白俊峰 县纪委常委

张文胜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居卫星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杨一鸣 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局长

 糜月平 县财政局副局长

袁绍华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刘玉树 县司法局局长

 冯成功 县工科局局长

 闫东升 县应急局局长

 苏建政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王志胜 县水利局局长

陈平德 县林业局局长

钟文权 县人社局局长

 范 明 县公安局副局长

 任俊伟 县信访局局长

赵惠喜 国税总局繁峙县税务局局长

李永春 国网繁峙县供电公司经理

王国元 繁城镇党委书记

彭爱国 砂河镇党委书记

姚晓军 大营镇党委书记

王 媛 光裕堡乡党委书记

韩 铭 东山乡党委书记

崔 鑫 金山铺乡党委书记

董新秀 神堂堡乡党委书记

张 卫龙 岩头乡党委书记

郤少峰 繁城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王海凤 砂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徐华强 大营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张瑞栋 平型关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耿 鑫 光裕堡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郭晔祥 集义庄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杜俊伟 东山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李跃波 神堂堡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武文旺 岩头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王兴华 金山铺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赵永宏 下茹越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领导组下设综合办公室和六个专项工作组，负责对相关单位的督导工作，并根据需要提级办理相关事项。

（1）综合办公室

负责工作机制建立、组织协调、信息汇总、报告。收集和汇总各类线索和问题，经领导组同意后，将线索和问题移交相关工作组。

组 长：杨 慧（兼）

副组长：县政府办公室相关协管副主任

成 员：县政府办公室工作人员

（2）整合工作组

负责监督铁矿企业整治整合重组工作，协调企业根据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投资评估价值，对参与整合的矿山企业进行补偿。

组 长：张文胜（兼）

副组长：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县财政局、县工科局、县市场监管局分管领导。

成 员: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县财政局、县工科局、县市场监管局相关人员。

（3）评估组

指导、协调、监督评估工作，对专业评估机构出具的投资评估价值进行审核;对所有单独保留和参与资源整合矿山的生态环境治理情况、义务履行等进行评审。

组 长：冯成功（兼）

副组长：县工科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分管领导。

成 员：县工科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相关人员。

（4）综合执法组

负责监督检查对铁矿企业整治整合期间矿山企业的违法违规行为，对重大案件提出提级处理建议;负责处置因整治整合引发的信访工作。

组 长：闫东升（兼）

副组长：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信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县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分管领导。

成 员：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信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局、县司法局、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相关人员。

（5）专家组

负责对整合优化重组实施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论证，指导纠正不合理整合矿权。

组 长：赫俊峰

副组长：县应急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县行政审批局分管领导。

成 员：县应急局、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县行政审批局相关人员及专家。

（6）监督执纪组

负责对铁矿企业整治整合工作中存在滥用职权、失职渎职、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等违法违纪行为进行查处，并追究有关负责人及相关人员的责任。

组 长：白俊峰（兼）

副组长：县纪委监委综合室主任

成 员：县纪委监委相关人员。

（7）宣传组

负责宣传铁矿企业整治整合工作的重要意义,凝聚社会共识，赢得全社会的支持和理解;及时宣传矿山企业整治整合的成功经验，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

组 长：王爱中（兼）

副组长：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成 员：县广播电视台等单位有关人员。

## 二、任务分工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对县域内的铁矿企业情况进行调查摸底，配合省自然资源厅征收采矿权出让收益，依法做好采矿登记上报工作。

县应急局负责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铁矿企业提出关闭建议；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等国家标准，对新审批企业安全设施设计，在选择开拓方式时，优先选择平硐开采、其次斜坡道、再次竖井开采，确需界外布硐的，编制设计方案，将界外布硐范围纳入整治整合重组方案。

市生态环境局繁峙分局负责对严重破坏生态、污染环境的矿山企业以及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矿山企业依法提请县政府予以关闭。

县行政审批局负责依法办理整合保留矿山企业的注册登记和整合关闭矿山企业的注销登记。

县财政局负责铁矿企业整治整合重组相关经费保障。

县发展改革局按照《山西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晋政发〔2017〕26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58号）的有关规定，逐级报送至省发展改革委办理核准手续。

国税总局繁峙县税务局要加强税费政策辅导，强化铁矿企业整治整合重组过程中各环节税收风险监控，做好各项税费征收及相应服务管理工作。

县公安局负责矿山民爆物品的公共安全管理，及时依法处置关闭矿山剩余民爆物品，根据矿山企业建设工程、生产能力依法依规批供整合后铁矿企业的民爆物品；对整治整合重组中的违法犯罪行为及时予以打击。

县水利局负责项目取水许可、泉域水资源影响评价、洪水影响评价、水土保持的监管与技术指导服务。

县工科局（国资监管部门）要按照分级管理原则将参与整合的国有企业资产作为重要监管内容，严防国有资产流失。

县人社局负责矿山企业人员、外包工队与上级法人单位社保缴纳核查和农民工工资的清欠，发现资质挂靠、人员不符等问题推送县应急管理局，并督促指导矿山企业对招用的劳动者进行劳动合同签订，劳动用工备案和社会保险缴纳。

县纪委监委机关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监督检查，对铁矿企业整治整合工作中存在滥用职权、失职渎职、徇私舞弊、弄虚作假等行为进行查处，并追究有关负责人及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整合整治重组工作进度安排

（1）2024年2月20日前，完成县域内铁矿企业开发利用现状调查摸底和整治整合重组方案编制并向社会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市整治整合重组领导组办公室；

（2）2024年3月31日前，报请省人民政府批示；

（3）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资源储量报告评审备案；

（4）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新增资源出让收益评估；

（5）2024年10月31日前，完成新增资源出让工作；

（6）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登记发证。